

河南省教育厅处室函件

教职成函〔2023〕280号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开展河南省第一批现场工程师 专项培养计划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省直管县（市）教育局，各高等职业学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等五部门关于实施职业教育现场工程师专项培养计划的通知》（教职成厅〔2022〕2号）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一批现场工程师专项培养计划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厅函〔2023〕6号）安排，现将河南省第一批现场工程师专项培养计划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一）工作思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面向我省重点领域数字化、智能化职业场景下人才紧缺技术岗位，实施省级职业教育现场工程师专项培养计划，遴选发布生产企业岗位

信息，组织全省职业院校对接企业需求，以中国特色学徒制为主要培养方式，建设一批现场工程师学院，校企联合培养一大批具备工匠精神，精操作、懂工艺、会管理、善协作、能创新的现场工程师，健全协同发展新机制，形成人才培养培训新生态。到 2025 年，累计不少于 50 所职业院校、100 家企业参加项目实施，累计培养不少于 2 万名现场工程师。

（二）实施规划。现场工程师专项培养计划项目（以下简称专项计划）将分领域规划、分区域布局、分批次实施，第一批在先进制造业领域开展。紧密围绕人才紧缺技术岗位需求，针对生产制造、测试装调、试验试制、现场管控、设备运维等一线岗位，校企共同培养一批现场工程师。重点围绕校企联合实施现场工程师培养、推进招生考试评价改革、打造双师结构教学团队、助力提升员工数字技能等方面，探索形成一批先进制造业领域现场工程师培养的先进经验、培养标准和育人模式。

（三）申报名额。第一批拟立项 35 个左右合作培养项目，并择优推荐申报国家级项目。各高等职业学校推荐项目不超过 2 个（含中高职贯通培养项目），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建设单位可视情况增加 1 个项目。符合条件的中等职业学校可与相关高等职业学校联系获取企业信息并联合申报中高职贯通培养项目。

二、重点任务

（一）校企联合实施学徒培养。项目企业设立现场工程师学徒

岗位，明确岗位知识、能力、素质要求。学校、企业和学生签订学徒培养协议，明确三方的权利和责任，明确学徒参照企业职工或见习职工享受相关待遇，落实企业职工教育经费用于学徒培养和员工职业教育。校企共同制定和实施人才培养方案、构建专业课程体系、开发建设核心课程、开发建设高水平教材以及配套的数字化资源，基于真实生产任务灵活组织教学，工学交替强化实践能力培养。

(二) 推进招生考试评价改革。完善“文化素质+职业技能”考试招生办法，根据岗位人才需要，校企联合招生(项目企业可根据需要向项目学校提出招生选拔的标准和要求)。项目学校根据教育部相关招生政策开展中职、高职专科、高职本科等人才选拔和培养，实行小班化教学，支持通过中高职贯通培养、专升本等形式提升教育层次、接续培养。校企联合设计和开展教学考核评价改革，开展职业能力评价，设立淘汰机制，实现动态择优增补。项目学校高质量推进“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职业能力评价结果作为入职项目企业的定岗定级定薪参考。探索项目企业按照人才培养方案独立承担学分课程。

(三) 打造双师结构教学团队。项目企业选派具有教学能力的相关专业技术人员、经营管理人员参加学徒培养，承担专业课程教学任务，指导岗位实践教学，与学校专任教师共同开展教学研究。项目企业选派的承担教学任务的人员可以收取课酬。项目学校相关教师定期到企业进行岗位实践、参与企业工程实践或技术

攻关，可以按规定取酬。

(四) 助力提升员工数字技能。项目学校发挥办学优势和专业特长，对接产业数字化、数字产业化需求，按照企业需要协同开发培训资源，根据企业运行特点，运用现代信息技术和多种授课方式，面向企业在职员工开展入职培训、专业技术培训和数字能力提升培训。加强人才培养培训标准和模式的国际交流与合作。

三、申报条件与要求

(一) 每个项目原则上由一所高等职业学校和一个企业联合申报。如依托项目为中高职贯通培养项目，申报单位为联合培养项目承担的所有院校与企业。合作企业原则上应为职业教育现场工程师专项培养计划项目管理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管理系统，网址：<https://zyyxzy.moe.edu.cn/xcgcs/site/login>)内已审核通过的企业。每个企业合作院校不超过3所，不得以企业的分公司或子公司名义与院校合作申报。

(二) 鼓励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企业及上下游企业、市域产教联合体内企业联合申报。学校与未纳入项目管理系统且符合“培养计划”相关条件的企业合作，企业须是“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或“市域产教联合体”内企业，可由申请项目的高等职业学校在系统中提出申请，经省教育厅审核通过后添加到项目管理系统并开展联合申报。

(三) 每个项目存续期不低于一个培养周期(一般不低于2年)。每个项目应独立编班培养，并且有科学的淘汰和动态增补机

制，按照由校企共同确定的考核标准对学徒在学习过程中及学习期满进行考核。

(四)合作各方应签订合作协议，明确权利义务、合作内容、合作方式、合作期限和争议解决等内容，建立管理机制和运行流程、产业导师互兼互聘机制等。

四、申报程序

(一)对接需求。各职业院校主动对接企业协商申报，企业需求信息可以登录项目管理系统进行查询。中高职贯通培养项目由高等职业学校登录项目管理系统申报。高等职业学校登录账号是学校名称，初始密码：123456。申报院校与项目企业双向沟通，达成合作意向、签订合作协议。

(二)系统申报。各地、各校按照项目建设内容和名额要求统筹组织开展申报工作，确定推荐项目，于2023年6月16日前通过项目管理系统填报《职业教育现场工程师专项培养计划联合培养项目申报书》(附件1)，并上传合作协议等材料，同时填报《河南省职业教育现场工程师专项培养计划联合培养项目汇总表》(附件2)盖章扫描。以上材料电子版(含Word版和加盖公章的PDF版)以“xx学校专项培养计划申报材料”文件夹命名，发送至指定邮箱。申报书中的建设方案、年度目标及标志性成果原则上不予调整。

(三)遴选推荐。省教育厅将组织专家对申报项目真实性和质量进行遴选评审，统筹考虑专业布局、学校和地区的覆盖面，确

定省级项目拟立项名单。在此基础上，择优推荐申报国家级项目。

五、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精心组织。各地、各学校要充分认识到专项计划是进一步优化人才供给结构，提高职业教育的质量、适应性和吸引力，加快培养更多适应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能工巧匠、大国工匠的重要举措，紧紧抓住职业教育改革发展重要契机，进一步提升站位、明确职责，精心组织开展项目调研、校企对接、方案制定、协议签署、联合申报、审核推荐等工作，规范、优质、高效完成申报任务。

（二）激励支持，科学实施。省教育厅将按照教育部等五部门的工作部署，对接省级有关单位，研究制定专项计划有支持政策。各地、各学校要围绕专项计划重点任务制定落实相关激励政策，在创新校企合作机制、完善考试招生办法、打造双师创新团队、提升员工数字技能等方面出实招、见真章。有关学校和企业不得以项目名义违规收取学费。结束后合作方不得再以国家级或省级项目名义进行招生宣传。

（三）强化监督，务求实效。项目实行年报制度，省教育厅将联合有关单位组织开展跟踪指导和阶段性评价，及时发现问题、督促纠偏整改、提出改进建议，并根据评价结果动态调整项目库。各立项单位要扎实推进实施，及时总结经验、健全体制机制、沉淀形成范式，确保取得实效。

六、联系人及方式

省教育厅职成教处联系人：庞曼、张云 0371-69691788

省职业教育现场工程师专项培养计划推进办公室（项目管理
系统技术）联系人：刘清文 刘春茂 咨询电话 0377-63270705

电子邮箱 hnsxcgcs@163.com

- 附件 1. 职业教育现场工程师专项培养计划联合培养项目申
报书
2. 河南省职业教育现场工程师专项培养计划联合培养
项目汇总表



（主动公开）

附件 1

职业教育现场工程师专项培养计划联合培养 项目申报书

学校+企业+专业领域

项 目 名 称 : +现场工程师联合培养项目

服 务 产 业 :

申 报 学 校 :

合 作 企 业 :

项 目 负 责 人 :

填 报 日 期 :

教育部制

2023年3月

专业领域名称按职业教育专业目录（2021年）中“专业大类+专业类”名称进行填报（如装备制造大类+机械设计制造类），如有专业群可在专业类后补充

服务产业是指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航空航天、新能源汽车、海洋装备、新材料、新能源、生物技术、绿色环保、基础制造工艺、基础零部件及元器件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和产业基础能力提升重点领域。

填写要求

一、申报学校须按要求填写相关内容，文字表达要清晰严谨，并对内容真实性负责。

二、封面加盖学校和企业公章，企业公章应与项目申报管理系统中的名称一致。中高职贯通培养项目应填报所有参与单位信息，并加盖所有参与单位公章。

三、申报表中各项指标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1 月 30 日。

四、表中空行不够时，请按提示添加。

五、项目申报书附件（包括但不限于）：

1. 校企联合培养现场工程师协议
2. 现场工程师学徒培养合作协议（合同）
3. 现场工程师人才培养方案或研制计划
4. 申报书涉及的其他相关佐证材料

内容真实性责任声明

（学校名称）（企业名称）对先进制造业现场工程师专项培养计划项目的《申报书》及相关佐证材料内容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

特此声明。

学校名称（盖章）：

企业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年 月 日

一、校企基本信息

学校名称			学校代码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职务/职称	
项目负责人	姓名		部门及职务	
	手机		电子邮箱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院校性质	公办 民办	学校层次	中职 高职 职教本科
	举办单位类型	省级人民政府 地市级人民政府 行业 企业 其他	举办单位全称	
	是否国家双高计划建设单位	是 否	是否省级双高计划建设单位	是 否
企业名称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姓名		部门及职务	
	手机		电子邮箱	
企业基本信息	注册地		成立时间	
	社会信用代码		所在城市	
	注册资本(万)		总资产(万)	
	所有制性质		企业规模	
	所属行业领域			
企业称号 (可多选)	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企业 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内上下游企业 市域产教联合体内企业 国家级产教融合型企业 省级重点龙头企业 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 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 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 省级产教融合型企业 优秀民营企业 国家制造业创新中心 产业链领航企业 专精特新企业			

具体到省、市两级，如 xx 省（市、自治区）xx 市（区）。

所有制性质是指国有企业、集体企业、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私营企业、中外合资企业、外商投资企业等。

二、申报项目基础信息

项目名称	学校+企业+专业领域+现场工程师联合培养项目						
项目定位	主要面向产业		面向的职业岗位				
项目目标	分析项目对推动企业发展、人才培养、社会效益等方面的贡献和意义，300 字左右						
专业基础	依托专业 或专业群						
	核心专业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开设时间	在校生数	2022 届毕业生 就业率	
	专业 1						
	专业 2						
	专业 3						
	...						
	专业课教师数	人 其中					
副高及以上人数	人	双师型教师	人	双师型教师占比	%		
企业基础	联合培养现场 工程师岗位	岗位名称	岗位数量	学历层次			
		可添加					
	岗位能力要求	简述 200 字以内					
	为本合作项目 提供条件 (可包括场地、 实训设备、师 资、协助联系产 业链上下游企 业等条件)	简述 200 字以内					
	为本合作项目 提供产业导师	专业技术人才					人
		高技能人才					人
		经营管理人才					人
上述人才中获得企业级、省级、国家级荣誉称号人数							
企业级(技术能手、岗位能手、标兵等)						人	
	省级(技术能手、岗位能手、技能大师、劳动模范等)					人	
	国家级(技术能手、岗位能手、技能大师、劳动模范)等)					人	
现场工程师学 徒福利待遇与 劳动保障	生活补贴/月: _____元; 购买实习保险 是 否; 提供住宿保障 是 否 其他						

从发布的企业申报表中的企业需求岗位名称中选择，最多不超 3 个。
专业群指项目涉及的 1 个核心专业和相关专业，一般包含 3~5 个专业。

合作协议 (上传合作协议 PDF版)	双方权利义务	简述 100 字以内							
	每期现场工程师学徒人数		合作期限(年)						
	争议解决方式								
校企双方项目管理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学历/学位	职称/职务	所在单位			工作内容 (教学/管理/科研)		
1									
2									
3									
校企双导师团队整体情况									
项目	总人数	学校导师					企业导师		
		学校导师人数	其中:副高及以上	其中:“双师型”教师	其中:实训指导教师	学校教师承担教学课时	企业导师人数	其中: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企业教师承担教学课时
数量									
所占总数比例									
校企双导师团队成员基本信息									
序号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职务	工作年限	所在单位	承担的专业课程(任务)	其他	
1									
2									
3									
...	可加行								

企业教师占校企双导师团队的比例不低于 30%
仅填报承担专业(技能)课程任务的教师。

每期合作项目的学徒人员构成							
	职业本科	专科	中职	中职—高职贯通 (含五年一贯制 “3+2”分段贯通)	中职—本科贯通 (含“3+4” 分段贯通)	其他贯通、衔接模式	企业员工
学徒人数							
培育周期							
省级支持政策清单							
序号	发文部门	政策名称					文号

三、建设方案

1.8. 1. 目标思路

(项目建设总体目标、思路及分年度建设目标, 1000字以内)

每期培育周期不低于2年, 一般为3年左右, 衔接培养周期指最高学历培养阶段; 贯通培养周期指一体化培养全周期。

1.9. 2. 重点任务与建设举措

重点任务		建设举措
2-1 校企联合实施现场工程师培养	创新校企合作育人机制	（有效整合学校、企业及政府、行业、产业园区等优质资源，建立议事决策机构和教学指导机构，制定相应的运行和管理制度等。以文字和图表形式呈现，1000字以内。）
	签订联合培养协议	（校企双方协商签订现场工程师培养协议，明确工作岗位、用工人数、岗位职责、关键任务，确定校企双方的职责与分工，成本分担机制等内容，落实企业职工教育经费用于学徒培养和员工职业教育。通过校、企、生（家长）三方或四方协议、合同保障各参与方的权利与义务。以文字形式呈现，800字以内。）
	共同确定人才培养目标定位	（根据项目企业设立的现场工程师学徒岗位，围绕培养目标要求，校企双方共同商定学徒岗位的专业知识、职业能力、职业素质等具体目标定位，以文字形式呈现，200字以内。）
	联合研制人才培养方案	（基于岗位工作内容提出相应的能力需求，校企共同研制现场工程师人才培养方案，简述研制工作机制、开发要求、工作路径和流程，以文字和图表形式呈现，800字以内。）
	共同构建专业核心课程体系	（校企共同构建专业课程体系，将职业能力和职业素质合理分解到专业课程、尤其是核心课程中，创新基于企业岗位真实生产任务的毕业设计方式，通过图、表等形式搭建课程框架，体现人才培养进度和逻辑关系，以文字和图表形式呈现，800字以内。）
	联合开发课程教学资源	（校企联合开发基于岗位培养和工作过程的教学资源，包括岗位培训手册、活页教材、数字资源与平台等，800字以内。）
	创新教学组织形式	（构建以企业集中培训、岗位师带徒为主要形式的结构化教学组织形式；基于真实生产任务灵活组织教学，工学交替、交互训教，实现教学过程与工作过程的融合；注明企业独立承担的学分课程等。明确具体课程、课时安排、授课人员、授课形式、教学地点等，以文字和列表形式呈现，800字以内。）
2-2 推进招生考试评价改革	制定考试招生办法	（校企共同商定考试招生办法，明确职业能力测试要求，根据岗位人才标准和要求，制定技能测试主要内容和形式，提出选拔对象、标准要求 and 技能测试主要内容和具体形式，以文字形式呈现，800字以内。）
	创新考核评价方式	（校企联合设计和创新教学考核评价方式，制定职业能力考核评价标准，明确评价主体、评价方式，明确评价结果及运用方法，明确淘汰比例和动态择优增补机制，制定职业能力评价结果与入职定岗定级定薪挂钩的参考标准，以文字形式呈现，800字以内。）

重点任务		建设举措
2-3 打造双师结构教学团队	明确企业导师教学职责	(项目企业选派相关专业技术人员、经营管理人员参加现场工程师培养,承担的专业课程教学任务,指导岗位实践教学,以及与学校专任教师共同开展教学研究提高教学能力的具体规划设计,以列表形式呈现,800字以内。)
	强化学校导师实践能力	(项目学校安排相关专业教师参加学徒培养,明确承担的专业课程教学任务,到企业进行岗位实践、参与企业工程实践的具体规划设计,以列表形式呈现,800字以内。)
	制定双导师管理制度	(明确校企双导师教学规范和标准要求,明确企业导师承担教学任务的课酬标准,明确学校教师到企业进行岗位实践、参与企业工程实践或技术攻关的取酬标准,以文字形式呈现,800字以内。)
2-4 助力提升员工数字技能	面向企业员工开展培训	(根据企业数字化需求,充分运用现代信息技术和多种授课方式,面向企业在职员工设计培训项目,开发培训资源,创新培训模式,制定开展入职培训、专业技术培训和数字能力提升培训的具体计划,以列表形式呈现,800字以内。)
	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	(具备条件的项目,结合企业“走出去”需求,服务国际产能合作,制定国际交流与合作的具体计划,特别是培养培训标准和模式等方面,以文字形式呈现,800字以内。)

1.10. 3. 预期成效及特色创新

(项目预期成效、标志性成果及特色创新点,应有定量和定性指标,1000字以内。)

四、项目年度目标及标志性成果（年度预期成果与人才培养周期一致）

建设任务		2023年 (年度目标及标志性成果)	2024年 (年度目标及标志性成果)	2025年 (年度目标及标志性成果)	可根据培养周期加列
校企联合 实施学徒 培养	创新校企协同育人机制				
	签订联合培养协议				
	共同确定人才培养目标定位				
	联合研制人才培养方案				
	共同构建专业核心课程体系				
	联合开发课程教学资源				
	创新教学组织形式				
推进招生 考试评价 改革	制定考试招生办法				
	创新考核评价方式				
打造双师 结构教学 团队	明确企业导师教学职责				
	强化学校导师实践能力				
	制定双导师管理制度				
助力提升 员工数字 技能	面向企业员工开展培训				
	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				

五、支持措施

(地方政府、行业、企业和学校在支持校企协同推进机制、项目管理、多元投入机制、政策激励机制、改革发展环境的具体措施、做法等，1000 字以内。)

六、承诺

1.11. 1. 学校承诺

(学校在项目目标、内容、举措、成效、进度、保障等方面的承诺。)

学校名称(章) _____

年 月 日

1.12. 2. 企业承诺

(企业在项目目标内容, 举措成效, 实施进度以及在资金投入、场地设施投入、学徒保障等方面的承诺。)

企业名称(章) _____

年 月 日

七、推荐意见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职业教育现场工程师专项培养计划联合培养项目汇总表

申报单位（学校）名称 （盖章） 联系人及电话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省辖市	项目名称	服务产业	拟招生人数（每年）	申报单位		申报单位（学校）意见
					学校	企业	
举例说明	郑州	学校+企业+专业领域+现场工程师联合培养项目	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航空航天、新能源汽车、海洋装备、新材料、新能源、生物技术、绿色环保、基础制造工艺、基础零部件及元器件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和产业基础能力提升重点领域	xx 人	XX 职业学校/学院/大学	XX 公司	各高等职业学校自主审核、盖章
2							
3							
4							
...							

